花蓮縣政府社會處 社會救助科徵約用社會工作員(師)3名

壹、

一、職稱:約用社會工作員(師)

二、待遇:

1、比照衛生福利部訂定「補助民間社會工作人員薪資制度計畫」每月薪資 38,898 元,具碩士學歷加給 2,000 元,具社工師執照加給 4,000 元。

三、名額:正取3名、備取2名(候補期間5個月自圈選確定之翌日起算)。

四、工作地點:花蓮縣境內,北區2名,中區1名。

五、工作內容:辦理社會救助綜合福利服務業務。

貳、資格條件:

- 一、大專以上社會工作相關科系(所)畢業或領有社會工作師證照或社工修畢 45 學分具有社工師考證資格者。
- 二、具社會工作實務經驗者為佳。
- 三、具備 Word、Excel 等基本電腦文書處理能力。

參、招募、聯絡方式:

- 一、應備文件:履歷表(註明最快可上班日)、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印本、汽機車駕 駛執照影印本(擇一種,正反面影印本)、畢業證書(相關科系最高學歷)、成績單、社 工師證照影印本(無者免附)、自傳(請詳述,須電腦打字,請以A4直式橫寫書打,內文 字體為14級)。
- 二、收件期限:於114年2月14日(五)下午5點30分止(以郵戳為憑)。
- 三、相關投遞履歷資料請上花蓮縣政府全球資訊網/最新消息或公開徵才下載。履歷及應備書面資料以掛號郵寄或專人送達「970 花蓮市府前路 17 號 花蓮縣政府社會處 社會救助科」,請註明應徵職稱。證件不齊或逾期不予受理。(洽詢電話 03-8225178, 葉佩珊督導)。
- 四、符合資格條件者,初審後通知參加甄試,甄試包含筆試 20%(社會工作直接服務) 及面試 80%兩階段,及格分數 75分,不符合及未經錄用者,恕不另行通知,亦 不退件。
- (五)錄取名單於面試後公告於花蓮縣政府網站。

花蓮縣政府社會處社會救助科 徵約用社會工作員(師)3名

應檢附資料一覽表

編號	次 凼 夕 垃	檢附狀況		
	資料名稱		覆審	
1	履歷表			
2	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印本			
3	汽、機車駕駛執照影印本(擇一種,正反面影印本)			
4	成績單			
5	畢業證書(相關科系最高學歷)			
6	社工師證照影印本 (無者免附)			
7	自傳(請詳述,須電腦打字,請以 A4 直式橫寫書打,內文字體為 14 級)			
8	簡歷冊			

附註說明:

- 1.以上資料已檢附者,請於自審欄打"v",覆審欄請勿加註任何文字或符號。
- 2. 履歷、自傳表 $(500 \le 1000 \ge)$ 須電腦打字,請以 A4 直式橫寫書打,內文字體 為 14 級) 。

履歷表

應徵職缺: □北區、 □中區 最快可上班日期: 姓 名 身分證字號 出生年月日民國 年 性 別 □男 □女 □其他 月 日 粘貼相片處 絡日:() 行動電話: 附正面脫帽相片 聯 2吋1張 電 話 緊急連絡人: 緊急連絡人電話: 通訊地址 🗆 🗆 🗆 🗆 e-mail: □履歷表(含國民身分證影印本、汽車或機車駕駛執照影印本) 必須繳驗證□成績單 件(請依順|□畢業證書影本(相關科系最高學歷) □社工師證照影印本(無者免付) 序排列) □自傳(請詳述) 符合資格條 學校名稱(請填全銜) 科系名稱 畢業年月 件之學歷證 年 月 明文件 相關 專業證照 輸入能力: ______輸入法 中打速度:每分鐘____字以上 電腦 相關能力 擅長使用軟體: 駕駛執照 □ 機車 □ 汽車 □ 役畢 □ 免役 兵役狀況 退伍日期: 年 月 (女性免填) 服務機關名稱 擔任職稱 服務期間 合計年資 (請填全銜) 年 月 經歷 年 月 年 月

年

月

國民身分證影印本 黏貼用紙

(身分證影本正面黏貼處)

(身分證影本反面黏貼處)

汽機車駕駛執照影印本 黏貼用紙

(駕照影本正面黏貼處)

(駕照影本反面黏貼處)

(汽、機車任選一種黏貼)

	本府社會處約用人員出缺擬參加甄選人員簡歷冊										
編號	姓名	性別	年齡	學 歷	經 歷	註 記	應徵本職 缺原因(20 字內)				
1						□具原住民身分 □具身心障礙證明					